

肥城市应急管理局

工贸行业钢铁、机械铸造等金属冶炼企业 汛期安全提示

当前我市已进入主汛期，强降雨、强对流、雷电等极端天气增多，为做好工贸行业金属冶炼企业汛期安全防范工作，严防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，特提示如下：

一是加强重点部位隐患排查治理。做好高温熔融金属喷溅影响区域的隐患排查，严禁出现非生产性积水；对处于地面以下的连铸设备、地下泵站、隐蔽工程和坑槽沟池井内的相关设施设备落实好防淹灌措施；加强重点防雷部位防雷接地设施管理，确保厂房、氧气管道、煤气管道、煤气柜等接地设施、跨接线及避雷设施完好，切实消除重点部位事故隐患。

二是加强生产作业现场管理。注重物料堆场防雨、防潮管理，强化入炉原料跟踪，严防潮湿物料入炉导致喷爆；加强现场作业特别是特殊危险作业人员管控，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；密切关注汛情和灾情预警，认真研判雨水倒灌导致的安全风险，合理安排生产计划，极端天气时停产撤人，确保作业人员生命安全。

三是加强防汛应急准备。对厂房屋顶、承重结构、排水设施、电力设施等进行全面检查，确保厂房结构安全、排水顺畅、设施

有效；加强汛期安全教育培训与应急预案演练，增强员工处理汛期安全突发事件的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；加强人员配备和应急值守，备足备齐沙袋、水泵等防汛物资，统筹做好储备、管理和调配，确保关键时刻“用得上”“应得急”。各有关镇街区要迅速将本提示转发给辖区内所有金属冶炼企业，采取明查暗访、驻点监督等方式，督促指导相关企业以防范高温熔融金属遇水爆炸风险为重点，切实落实各项汛期安全防范措施，全面排查治理各类重大事故隐患，坚决防范遏制各类事故尤其是高温熔融金属遇水爆炸事故发生。

